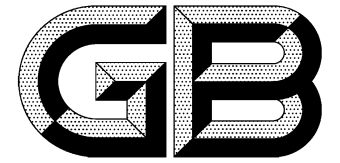


附录 A
(资料性附录)
烟气成分分析方法

脱硝催化剂反应性能测试装置的烟气成分分析及参考标准见表 A.1。

表 A.1 烟气成分分析及参考标准

序号	烟气成分	推荐的检测方法	参考标准
1	NO/NO ₂ /N ₂ O	化学发光法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非分散红外吸收法	ISO 7996 HJ/T 43 HJ 692
2	O ₂	磁力机械式氧分析仪法 气体中微量氧的测量—电化学法	JJG 662 GB/T 6285
3	SO ₂	碘量法 离子色谱法 紫外荧光法	HJ/T 56 GB/T 14642 ISO 10498
4	SO ₃	离子色谱法 高氯酸钡—钽试剂法	GB/T 14642 GB/T 21508
5	NH ₃	氨气敏电极法 次氯酸钠—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离子色谱法 凯氏定氮法	GB/T 14669 HJ 534 GB/T 15454 ISO 5663
6	H ₂ O	冷凝法 重量法	GB/T 1615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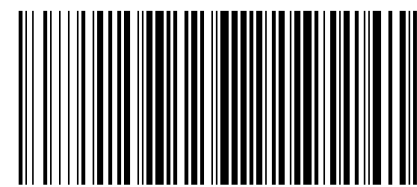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1587—2015

GB/T 31587—2015

蜂窝式烟气脱硝催化剂

Honeycomb-type DeNO_x catalysts



GB/T 31587—2015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*

书号:155066·1-52005

定价: 21.00 元

2015-06-02 发布

2015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8.4 储存

催化剂模块应室内存放,并采取防水措施;储存的地面应平整,模块应水平放置。

9 产品随行文件

脱硝催化剂出厂应附有随行文件,包括催化剂模块外形图,催化剂模块安装组装图,检验报告,产品合格证,产品说明书。产品说明书应至少包含以下内容:

- a) 安全防护:包含人员安全、搬运卸载防护、应急处理等;
- b) 模块的装卸、运输、存储;
- c) 模块安装:包括模块的翻转、起吊、安装、密封等;
- d) SCR 脱硝催化剂的运行与维护。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标 准
蜂 窝 式 烟 气 脱 硝 催 化 剂
GB/T 31587—2015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29)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

网址 www.spc.net.cn
总编室:(010)6853353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8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.25 字数 34 千字
2015年7月第一版 2015年7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155066·1-52005 定价 21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表 9 各项项目的检测频次

检查/测试项目	检验频次
单元和模块外观	全检
单元几何尺寸及变形	≥2 根催化剂单元/50 m ³
抗压强度	1 次/50 m ³
磨损率	2 次/300 m ³
比表面积、孔容	2 次/300 m ³
二氧化钛、五氧化二钒含量	2 次/300 m ³
模块外形尺寸	1 次/10 个

7.3 型式检验

7.3.1 检验项目

型式检验包括第 5 章要求的全部项目。

7.3.2 检验条件

有下列条件之一时,应进行型式检验:

- 新产品或者产品转厂生产的试制定型鉴定;
- 正式生产后,如结构、材料、工艺有较大改变,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;
- 长期停产后恢复生产时;
- 正常生产每半年一次;
-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有较大差异时;
- 国家质量监督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要求时;
- 用户提出进行型式检验的要求时。

7.4 判定规则

检验不合格的项目应加倍抽样复检,复检结果合格,则该批次产品合格;否则该批次产品不合格。

8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储存

8.1 标志

催化剂模块应在明显位置装有固定标志,宜标明制造厂名或商标、烟气流向、项目名称、模块编号、模块重量等。

8.2 包装

催化剂模块应采用钢结构外框,并有符合 GB/T 191 规定的易碎、防雨和允许叠放层数的标志。

8.3 运输

模块在运输过程中应保持水平状态,并采取防雨措施;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,应避免机械冲击。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63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重庆远达催化剂制造有限公司、南化集团研究院、江苏龙源催化剂有限公司、成都东方凯特瑞环保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、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、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西安元创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黄锐、周林、艾生炳、汪德志、白伟、解晓斌、孔凡海、牛磊、赵博、卢继跃。